



# 一天停车费上百元？南寧市长道歉

日前，广西南宁市“慧泊停车”被网友吐槽“收费太贵”，引发关注；昨日，南宁市召开新闻发布会，回应社会关切，并发布停车便民惠民最新措施

不仅收费高昂，还能与当地法院达成合作，广西南宁市一家名为“慧泊停车”的停车公司“火”遍全网。

5月23日，南宁市举行新闻发布会，就近期广大市民和网友反映该市道路停车收费标准偏高、停车位划定不合理、收费存在乱象等问题作出回应。

南宁市根据群众反映的意见，立行立改，采取2条优化道路停车便民惠民的过渡性措施：调整道路停车位免费停放时长，自即日起，道路泊位机动车免费停放时长从15分钟延长至30分钟；优化道路停车位设置，在中小学、幼儿园等群众停车需求较高的区域，合理增设限时免费停车位。此外，自即日起，取消现有划定非机动车停放区域的停放保管服务费，但继续提供保管服务，产生的工作人员工资等有关费用由政府承担。



## 多名网友吐槽 “道路停车收费太贵”

近日，有南宁当地网友吐槽“道路停车收费太贵”，临时停车一天最多需要缴费上百元，甚至连自行车和电动自行车停车都要收费。此外，还有南宁网友反映，南宁路边几乎所有路段都被划成停车位，几乎所有停车位又都归慧泊停车运营。

据南宁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，南宁市发改委、公安局发布的《关于印发南宁市道路停车位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标准的通知》规定，道路临时停车位收费时段为7:30—21:00，其余时段免费开放。收费时段中，前15分钟免费，之后按不同区域级别每小时收费3~8元不等。以此标准计算，如果在一类区域一级道路临时停车位停车一天，停车费为102元。

有网友发布的一张截图显示，5月16日，累计停车时长13个小时25分34秒，需要缴纳的停车费达到102元。5月15日，累计停车时长13个小时30分，需缴纳停车费102元。2021年9月，慧泊停车发布一批停车欠费车辆，其中一停车欠费最高达63990.5元。

除了高昂的停车费之外，慧泊停车与当地法院的合作更是引发争议。

5月8日，南宁市青秀区人民法院与南宁慧泊停车场服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《合作备忘录》，共建“执行+智慧停车”执行联动机制，在已被青秀区法院查封的车辆泊入后进行实时监测，结合青秀区法院执行快速响应机制，对相应车辆采取控制措施。

## 收着高昂停车费 慧泊停车竟还处于亏损中

天眼查APP显示，南宁慧泊停车场服务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2017年12月，注册资本5.02亿元，经营范围含停车场服务、充电桩销售、集中式快速充电站、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、物业管理等。股东信息显示，该公司由南宁公共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全资持股。变更记录显示，今年4月，该公司发生工商变更，法定代表人由赖洪变更为郭智华，同时，郭智华担任董事长。抽查检查信息显示，该公司曾3次被群众投诉停车乱收费，其中1次由市场监管部门组织双方调解退款，另外2次市场监管部门检查结果为未发现违法违规行为。另据招投标信息显示，不久前，该公司公开一则道路机动车停车位收费管理劳务服务招标项目，3家中标公司业绩目标承诺分别达253万元/月、136万元/月、144万元/月。

股权穿透图显示，慧泊停车由南宁公共交通集团有限公司100%控股，实际控制人为南宁市国资委。

据《南宁晚报》报道，慧泊停车收费管理道路停车位数量30535个，停车带36908米，慧泊停车还经营非机动车保管点82处，管理党政机关共享停车场8个、公共停车场2个、公交集团停车场30个。

值得注意的是，收着高昂停车费的同时，慧泊停车竟然还处于亏损之中。慧泊停车母公司南宁轨道交通集团2022年财报显示，截至2022年12月31日，慧泊停车的净资产为4.95亿元，2022年净亏损1207.9万元。就慧泊停车的亏损原因及其他经营状况，财报并未给出更多信息。

## 南寧市长道歉 并发布最新措施

5月23日，南宁市举行新闻发布会，就近期广大市民和网友反映该市道路停车收费标准偏高、停车位划定不合理、收费存在乱象等问题作出回应。

南宁市委副书记、市长侯刚在新闻发布会上表示，因为政府工作做得不到位，给广大市民朋友的工作和生活带来了不便和影响，其代表市政府，向市民朋友表示深刻的检讨和深深的歉意。

随后，侯刚回应了市民、网友的关切，并发布最新措施。

### 焦点1： 优化道路停车便民惠民措施

侯刚介绍，从南宁市近期的调研以及群众反映的情况看，南宁市现行的收费标准中，存在15分钟免费停车时长偏短、全天累计收费偏高、个别地段分类不尽合理的问题。因城市道路停车位收费价格调整属于重大行政决策，按照法律规定，调整需走法定程序，正式实施还要一定的时间。南宁市根据群众反映的意见，采取2条立行立改的过渡性措施。

第一，调整道路停车位免费停放时长。在调查中了解到，市民朋友对停车收费是理解的，但普遍希望免费的时长能够吃一碗粉。经研究，自即日起，道路泊位机动车免费停放时长从15分钟延长至30分钟，一方面，既能“快停快走”提高有限车位的使用效率；另一方面，又能满足市民“吃一碗粉”的时长要求。

第二，优化道路停车位设置。在中小学、幼儿园等群众停车需求较高的区域，合理增设限时免费停车位。这两条措施，到新的《南宁市道路停车位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标准》实施之时截止。

此外，取消非机动车保管服务费。南宁市根据调研中群众反映强烈的非机动车收取保管费的问题，决定自今日起，取消现有划定非机动车停放区域的停放保管服务费，但继续提供保管服务，由此产生的有关费用由政府承担。

目前，南宁已经启动新一轮优化调整道路停车收费标准的程序。根据《政府制定价格行为规则》，自公告之日起满一个月可以召开听证会。5月21日，南宁市已经发布相关公告，6月21日举行听证会，争取在6月底出台新的政策。

### 焦点2： 慧泊公司停止运营、接受审计

南宁市已派出审计组进驻慧泊公司开展审计，从5月21日到6月15日，审计组对城市道路停车位经营管理情况进行专项审计调查。从5月22日开始，慧泊公司停止运营、停业整顿、接受审计，由南宁公交集团接管城市道路停车位运营管理业务。

此外，南宁市委决定，对青秀区法院党组成员、副院长赵会，青秀区法院党组成员、执行局局长梁芳燕，市政和园林管理局党组成员、副局长刘玄，南宁公交集团党委委员、副总经理赖洪，慧泊公司党支部书记、董事长郭智华等5人予以停职检查。

有关部门正在深入调查核实情况，后续将根据调查核实的结果，依规依纪依法作出处理。

### 焦点3： 有悖于公平公正原则，《合作备忘录》解除

青秀区法院与慧泊公司签署《合作备忘录》，承诺开辟绿色通道，给予“四个优先”的待遇，有悖于公平公正的原则。法院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，不应当对某个特定企业特定主体给予特殊照顾、特殊承诺，应当秉持公平公正、平等对待的原则。5月19日，广西自治区高级法院经过审查，责成青秀区法院与慧泊公司解除了《合作备忘录》。

南宁市也注意到有网友质疑，慧泊公司是否会通过签署《合作备忘录》，借助法院追讨停车欠费，或者将拖欠停车费的人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等。经核实，目前青秀区法院没有收到慧泊公司因停车欠费而提起的诉讼，也没有人因停车欠费而直接被青秀区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。根据最高人民法院相关规定，只有当被执行人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，并且具有法定情形的，才会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。

据调查，青秀区法院与慧泊公司签署《合作备忘录》，初衷是为了利用慧泊公司的停车收费系统，查找被执行人信息，提高执行到位率，解决执行难的问题。但青秀区法院的这种做法很不妥当。针对此事反映出来的问题，南宁全市法院要深刻吸取教训、举一反三，不断提高依法履职能力，守牢公平正义的最后一道防线。

### 焦点4： 暂未发现慧泊公司私自划定停车位

关于“慧泊公司存在私自划定停车位”的问题，南宁市回应，城市道路路内停车位设置是由市公安交通管理部门根据《城市道路路内停车位设置规范》统一划定的，慧泊公司无权擅自划定车位。经核查，目前暂未发现慧泊公司有上述行为。

关于“部分区域城市道路停车位设置不够科学合理”的问题，南宁市在近日调研过程中发现，确实有一些不够科学合理的地方。比如：有一些停车位设置过于靠近交叉路口，影响车辆和行人的通行安全。

下一步，南宁市迅速开展路内停车位排查整改，并在特定区域增设便民车位，重点在中小学、幼儿园等区域周边，合理增设限时免费停车位或停车带等。

### 焦点5： 关于“慧泊公司贷款72亿元”问题

有市民和网友指出，慧泊公司贷款72亿元，慧泊公司存在乱收费、个别收费员收费不规范以及追缴欠费相关问题。南宁市回应：

经核实，市民和网友指出慧泊公司贷款的72亿元，这是金融机构根据有资质的第三方评估机构对慧泊公司未来25年经营权使用收入的评估值，并没有发生72亿元的实际贷款。目前，已经派专项审计组进驻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、贷款融资等问题开展全面审计。如果审计发现有违法违规的情况，有关部门将对相关责任人依法依规作出处理。针对相关问题，南宁市政府责成有关部门和公交集团立行立改，确保整改到位。

针对慧泊公司存在的乱收费、个别收费员收费不规范的问题，南宁市会严肃认真开展专项整治，严肃处理违规人员。针对慧泊公司遗留下来的追缴欠费相关问题，南宁市已成立专项处置小组，实事求是把问题调查清楚，在广泛听取市民群众合理化意见的基础上，提出针对性的解决方案。